

上海宝山增值电信业务（ICP）经营许可证加急申请

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名称 | 上海宝山增值电信业务（ICP）经营许可证加急申请 |
| 公司名称 | 静翡（上海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|
| 价格 | .00/个 |
| 规格参数 | |
| 公司地址 |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1040弄中友大厦516室 |
| 联系电话 | 15202106300 19534072647 |

产品详情

上海宝山区增值电信业务（ICP）经营许可证办理

（人员姓名、身份号应与有效期内的申分信息完全一致）

- 1、公司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；
- 2、公司3人扫描件；
- 3、公司章程（盖工商查询章原件，章程上面有一个完整的查询章。

变更过的企业，提供新一次变更的章程，）；

- 4、公司主要管理人员身份证扫描件（至少3人，必须在社保人员名单中）；
- 5、社保明材料（加盖社保局公章）；
- 6、托管协议协议彩色扫描件和；
- 7、互联网域名注册证书；
- 8、股东的相关件；

公司一级股东为自然人的，需提供其二代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；

上海外资企业申请icp流程为：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应当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查，申请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形式的，应当向申请企业出具受理申请通知书。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应当当场或者在5个工作日内一次告知申请企业需要补正的全部内容。

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应当自受理之日起60日内完成审查工作，作出予以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。予以批准的，颁发《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经营增值电信业务试点批复》(有效期暂定为3年)。不予批准的，应当书面通知申请企业并说明理由。

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向申请企业颁发试点批复后，应当在10日内向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。试验区外商投资电信企业应当依法规范经营增值电信业务，保护用户合法权益，按时报送业务发展情况，不实施任何方式的不正当竞争，做好保护，维护网络与信息安全。